

附表：救生衣著用分級表

垂釣場域 \ 性能等級	275N	150N	100N	備註
漁、商港區 (內港水域及防波堤內側)	建議著用			
漁、商港區 (防波堤外側)	建議著用			不建議穿著 充氣式救生衣
自然礁岩	建議著用			不建議穿著 充氣式救生衣
離岸島礁	建議著用			不建議穿著 充氣式救生衣
自然海灘 (沙灘)	建議著用			
自然海灘 (礫灘)	建議著用			
人工堤防 (防汛堤防、沉箱式離岸堤)	建議著用			不建議穿著 充氣式救生衣
河口	建議著用			
潟湖	建議著用			
沿近海之船舶 漁筏等浮具	建議著用			

本表浮力單位為牛頓(N), 1N=0.101972 Kg

備註：

- 一、本表係於非惡劣天氣或海況之使用建議。
- 二、本表係參考中華民國國家標準(CNS) 個人漂浮裝置—第4部：性能等級 100 之救生衣—安全要求事項之 4.2 性能等級劃分場域建議穿著救生衣規格，規格說明如下：
 - (一) 等級 50：此等級僅供有人協助或救援器具靠近手邊且能游泳之人使用。該裝置通常具有最小體積，但需要使用者採取積極作為，且不能期望長時間維持使用者安全。
 - (二) 等級 100：此等級預期用於遮蔽或平靜之水中，使用者可能必須等待救援。如在游泳衣上進行試驗(若可充氣，則完全充飽氣)，該裝置具某些轉向之能力，可將使用者嘴巴及

鼻子帶離水面之位置。

(三) 等級 150：此等級預期用於一般、離岸及洶湧之水中。

如在游泳衣上進行試驗(若可充氣，則完全充飽氣)，該裝置能將失去知覺使用者之嘴巴及鼻子轉至離開水面之位置。

(四) 等級**275**：此等級預期用於惡劣天氣或海況之海上作業。

此對於那些所穿著衣服會捕集空氣，並會對救生衣之自動扶正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之人很有價值。其亦適用於需要高浮力之使用者，例：攜帶重物時。

三、體重 70Kg 以上人員，於各場域垂釣建議應選擇穿著 150N 以上之救生衣。